

管子卷第一



財經古文選

第三
一齡

立政第四

春秋第五

牧民第一

國頌

中央財政金融學院漢語教研室編

六親五法

經言一

凡有地牧民者。務在四時。四時所以生成萬物也 國多財。則遠者來。地辟舉。則民留處。舉盡安居處也 倉廩實。則知禮節。中國財政經濟出版社 足。則知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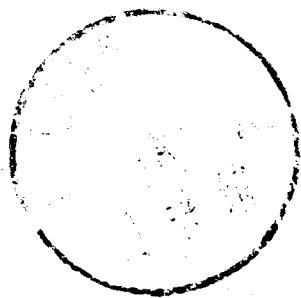
429931



2 018 7270 4

财 经 古 文 选

中央财政金融学院汉语教研室 编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财 经 古 文 选
中央财政金融学院汉语教研室 编

*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重庆印制一厂印刷

*

787×1092 毫米 32 开本 6.5 印张 163,000 字

1983 年 3 月第 1 版 1983 年 3 月重庆第 1 次印刷

印数：1—15,000

统一书号：4166·395 定价：0.70 元

序　　言

在设有中国经济史的财经院校，要开设古汉语，看来是没有多大争议了。然而，如何确定古汉语的内容，采用什么样的篇章，也就是说，采用文学篇章，还是采用财经方面的篇章？看来，认识还不尽一致。在中国历史的长河中，不仅产生过很多优秀的文学家及其不朽的文学巨著，而且也产生过不少大理财家及其著述的财经文献。作为财经院校，能否通过财经篇章进行古汉语教学，是中央财政金融学院汉语教研室同志们多年来一直探索的问题。正是以这种大胆探索的精神，他们才在两三年之内，编写了这部《财经古文选》。这是很可喜的。

这部《财经古文选》，选录了涉及财经的、有代表性的古文四十二篇；其内容，始自春秋时代的管子，终于明末清初的黄宗羲、顾炎武和王夫之等。大体上足供一个学年教学之用。每篇照录或选录古代作者的原文，对作者加以详慎的介绍或考证；对每一篇文章的内容作了比较通俗的题解；并对一些古文引文、古地名以及比较难懂的成语、古词都作了简明的注释。

这部《财经古文选》，不仅对财经院校的学员以及对古文有兴趣的各级财经干部是一本比较好的教材和参考书，而且

继续改进。

二、照顾“史”的全局，重点放在上古。本书共选文章42篇：先秦16篇，两汉11篇，南北朝以下至唐宋10篇，明清5篇。从先秦到明清，基本上按照每朝代都有的精神进行选录的，目的是给读者一个历史发展的概念。但又不能搞均摊，因为它毕竟不是“史”的附属品。因此，依照学习古汉语的要求，重点放在先秦、两汉部分。

三、关于注释体例。本书的注释体例，实际是四个部分，即：题解、作者（包括所选的历史文献或古籍）介绍、本文、注解。在教学中，可以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地补充有关材料。

本书由闵庚尧同志主编，参加编选工作的有：霍焕民、李贵如、胡祖科、王振儒、韩安、邓郁文、倪景熙、杜黎均、陈明强等同志。倪景熙、邓郁文、韩安同志就全部文字、标点进行了校阅。

本书在编写修订中，曾蒙本院崔敬伯教授、王子英同志、杨泽生同志审阅；篇目的选编，多得本院教务处长黄岭松同志的指导；另外，在编选中，我们参阅了不少目前已出版的有关古文注本和教本。在此，我们一并表示感谢。

我们深感自己的理论和业务水平有限，而时间又较仓促，缺点和错误在所难免，敬希专家和同志们批评指正。

中央财政金融学院汉语教研室

1982年2月

说 明

本书是我院的一本专业古汉语教材。因所选篇目涉及历代财经方面的历史，所以定名为：《财经古文选》。

早在六十年代初，我院的古汉语课程，就试图以财经篇章为主进行教学，并开始搞了试点。然而，刚刚开头儿，一场“史无前例”的内乱来到了，教师被批判，课程被砸烂；随之，学院被解散，人们也各奔西东。

阴云终于散去，“四人帮”终于垮台。一九七八年，中央财政金融学院复校后，经过两年多的努力，前后四易其稿，一本结合专业的《财经古文选》教材，终于又和同学、和读者见面了。

《财经古文选》作为教本，就是要结合财经方面的文章，讲授古代汉语。其篇目编选的标准、想法，大致是：

一、思想性和文学性兼顾。财经方面的文章，在内容上要求有一定的思想性并不难；但是，在语言辞章表达等方面，同时要具有一定的文学性，使二者得兼，这就有些难。开始，有的篇章，在内容上，也还能说明一定问题，但语言表达不佳；反之，有些语言辞章表达尚好，但内容上与财经关系不太大。对此，在修订时，都删除了。现存的篇目，是否二者都兼顾得很好，也不尽然。这有待将来修订时

继续改进。

二、照顾“史”的全局，重点放在上古。本书共选文章42篇：先秦16篇，两汉11篇，南北朝以下至唐宋10篇，明清5篇。从先秦到明清，基本上按照每朝代都有的精神进行选录的，目的是给读者一个历史发展的概念。但又不能搞均摊，因为它毕竟不是“史”的附属品。因此，依照学习古汉语的要求，重点放在先秦、两汉部分。

三、关于注释体例。本书的注释体例，实际是四个部分，即：题解、作者（包括所选的历史文献或古籍）介绍、本文、注解。在教学中，可以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地补充有关材料。

本书由闵庚尧同志主编，参加编选工作的有：霍焕民、李贵如、胡祖科、王振儒、韩安、邓郁文、倪景熙、杜黎均、陈明强等同志。倪景熙、邓郁文、韩安同志就全部文字、标点进行了校阅。

本书在编写修订中，曾蒙本院崔敬伯教授、王子英同志、杨泽生同志审阅；篇目的选编，多得本院教务处长黄岭松同志的指导；另外，在编选中，我们参阅了不少目前已出版的有关古文注本和教本。在此，我们一并表示感谢。

我们深感自己的理论和业务水平有限，而时间又较仓促，缺点和错误在所难免，敬希专家和同志们批评指正。

中央财政金融学院汉语教研室

1982年2月

目 录

| | | |
|-----------|-----|--------|
| 牧 民 | 管 子 | (1) |
| 治 国 | 管 子 | (5) |
| 国 蓄 | 管 子 | (8) |
| 郑子产相国 | 左 传 | (12) |
| 晏婴叔向论齐晋季世 | 左 传 | (18) |
| 召公谏厉王弭谤 | 国 语 | (22) |
| 单穆公谏景王铸大钱 | 国 语 | (25) |
| 季氏将伐颛臾 | 论 语 | (28) |
| 节 用 | 墨 子 | (32) |
| 冯谖客孟尝君 | 战国策 | (34) |
| 农 战 | 商 鞅 | (40) |
| 许 行 | 孟 子 | (45) |
| 王 制 | 荀 子 | (51) |
| 富 国 | 荀 子 | (58) |
| 五 翳 | 韩 非 | (66) |
| 礼 运 | 礼 记 | (72) |
| 论积贮疏 | 贾 直 | (75) |
| 论贵粟疏 | 晁 错 | (78) |
| 主刑训 | 刘 安 | (83) |

- 货殖列传序 司马迁(88)
卜式资助边费 司马迁(94)
食足货通 汉 书(97)
本 议 桓 宽(102)
僮 约 王 襄(111)
损 益 仲长统(116)
务 本 王 蒲(121)
与王修书 曹 操(125)
齐民要术序 贾思勰(128)
十渐不克终疏 魏 征(134)
与元载书 刘 夔(138)
奉天请罢琼林大盈二库状 陆 货(144)
答元饶州论政理书 柳宗元(152)
乞制置三司条例 王安石(158)
较赋税 苏 轼(162)
元祐会计录序 苏 辇(166)
转对劄子 杨万里(171)
财计篇(上) 叶 适(178)
岁赋出入疏 张居正(183)
财计篇 黄宗羲(186)
财 用 顾炎武(189)
贫富悬殊 王夫之(193)
生计篇 洪亮吉(198)

牧 民^①

管 子^②

凡有地牧民者^③，务在四时，守在仓库^④。国多财则远者来，地辟举则民留处^⑤，仓库实则知礼节，衣食足则知荣辱^⑥，上服度则六亲固，四维张则君令行^⑦。

不务天时，则财不生；不务地利，则仓库不盈。四维不张，国乃灭亡。

政之所行，在顺民心^⑧；政之所废，在逆民心^⑨。民恶忧劳，我佚乐之^⑩；民恶贫贱，我富贵之；民恶危坠，我存安之^⑪；民恶灭绝，我生育之^⑫。故从其四欲，则远者自亲；行其四恶，则近者叛之。故知予之为取者，政之宝也^⑬。

措国于不倾之地^⑭，积于不涸之仓，藏于不竭之府^⑮，下令如流水之原^⑯，使民于不争之官^⑰，明必死之路^⑱，开必得之门^⑲，不为不可成，不求不可得，不处不可久，不行不可复^⑳。措国于不倾之地者，授有德也^㉑；积于不涸之仓者，务五谷也；藏于不竭之府者，养桑麻、育六畜也；下令于流水之原者，令顺民心也；使民于不争之官者，使各为其所长也；明必死之路者，严刑罚也；开必得之门者，信庆赏也^㉒；不为不可成者，量民力也；不求不可得者，不强民以其所恶也；不处不可久者，不偷取一时也^㉓；不行不可复者，

不欺其民也。故授有德，则国安；务五谷，则食足；养桑麻、育六畜，则民富；令顺民心，则威令行^②；使民各为其所长，则用备^③；严刑罚，则民远邪^④；信庆赏，则民轻难^⑤；量民力，则事无不成；不强民以其所恶，则诈伪不生；不偷取一时，则民无怨心；不欺其民，则下亲其上^⑥。

天下不患无臣，患无君以使之；天下不患无财，患无人以分之^⑦。故知时者可立以为长，无私者可置以为政，审于时而察于用^⑧，而能备官者^⑨，可奉以为君也。缓者后于事^⑩，吝于财者失所亲，信小人者失士^⑪。

〔注 解〕

① 本篇节选自《管子·牧民》。《牧民》是《管子》的首篇，是书中一篇杰出的纲领性的经济论文。它从政治的高度，概括而全面地论述了管理国家、统治人民的理论和原则，提出了发展生产、辟地安民，“仓库实”、“衣食足”，富民富国，顺民从欲等一系列理论、措施。作者还提出了“予之为取”这一为新兴地主阶级开辟财源的财政总方针。在本篇，作者还从哲学的高度，提出了一个著名的命题，即：“仓库实则知礼节，衣食足则知荣辱”。这是一个物质生活与道德规范的关系问题，它的实质在于说明，要让人民遵守一定的道德规范，那就必须使他们的物质生活有一定的保障；物质生活问题不解决，就无法对人民进行道德规范的说教。从这一积极方面理解，这一命题至今仍有其一定的社会意义。

春秋时期，奴隶逃亡已成为社会的普遍现象，奴隶社会已开始瓦解。因此，争取人民定居以从事生产劳动，确立适应新形势发展的管理国家、统治人民的大政方针，则是当时统治者所关心的首要问题。管子和《管子》一书所确立的思想，无疑是适应这一新的形势发展的。

本篇名为《牧民》，是治理人民的意思。但名之以“牧”，则是

反映了当时社会的人身依附关系，也是作者世界观的局限性的表现。

② 《管子》非一人一时所作，但基本思想源于管仲。

管仲（？——前645），名夷吾，春秋颍上（古郑地，今安徽颍上县南）人。春秋初任齐桓公相，是齐国的政治家、理财家。管仲的主要理财措施是：按土地好坏分等征税；适当征用劳力；用官府力量发展盐铁业，并实行专卖；国家铸造和统管货币；注重市场，调节物价。这些措施的实行，使齐国国力大振。在政治策略上，他主张“尊王攘夷”，从而使齐国成为春秋时期的第一个霸主。他的言论，由后人汇集成《管子》一书。

《管子》，原有八十六篇，佚亡十篇，今存七十六篇。内容庞杂，含有法、道、名等家思想，以及天文、历数、舆地、经济等知识；在经济方面，对生产、分配、交易、消费和财政等，均有所涉。然据历来学者考证，有些篇章乃系汉代文人附会。

③ 凡有地牧民者：有地，拥有土地；牧民，古时把人君治民比作牧人牧养牲畜；这里的牧，有“治”与“养”的意思。全句指拥有土地并借以治民的统治阶级。

④ “务在”二句：务，有从事、致力和事、事业之义；在，在于，介词，引出动作的处所、时间等；四时，即四季，这里指春耕、夏耘、秋收、冬藏等季节性农业生产活动。意思是，农事的指导在于不误农时。守，保管；仓库（lùn），粮仓，古代藏谷为“仓”，藏米为“廪”。意思是说，保管粮食在于管好粮仓。

⑤ “国多”二句：国，指诸侯国家；远者，从其他诸侯国来的人，辟举，开垦、开发；留处，停留，定居下来。

⑥ “仓库”二句：这两句是说，经济富足、生活充裕了，人们的精神面貌、道德风尚就会增进。这是《管子》一书中的两旬名言，也是本篇立论的基础。

⑦ 服度：遵守封建等级制度，行为有节制。六亲：指父、母、兄、弟、妻、子。四维：维，系物的绳子，引伸为对事物起重要作用的东西，常指国家的法度，社会的道德观念。“四维”是指礼、义、廉、耻。

⑧ 政：政令。行：通行，这里有修明之意。

⑨ 废：废弛，败坏。

⑩ “民恶”二句：恶（wù），厌恶。我：泛指统治者。佚，同“逸”。我佚乐之，即我使之佚乐，使动用法，下同。这两句大意是，人民厌恶忧患的生活和过重的劳役，统治者就应使他们愉快安逸。

⑪ 危阽：危险，祸患。存安：指生活安定。

⑫ 灭绝：死亡绝后。生育：生息繁殖。

⑬ 予之为取：给予你是为了向你更多地索取。“予之为取”即“见予之形，不见夺之理”（《国蓄》），这是作者为新兴地主阶级提出的一种财政巧取方式，是《管子》财政思想的重要内容之一。

⑭ 措：安放，置。不倾：稳定，牢固。

⑮ 潟（hé）：水干枯，这里是指粮仓空虚。

⑯ 流水之原：原，通源。义为水的源头。比喻政令顺应人心，如源头之水下流，畅行无阻。

⑰ 使：役使，叫，让。不争：不互相争夺。官：职位，这里指职业、行业。

⑱ 明必死之路：向人民指明哪些行为是犯罪的和不可为的。

⑲ 开必得之门：向人民敞开有功必赏和获得生路的大门。

⑳ 不行不可复：复，回复，复命，引伸为效果。这句的意思是，不做不可能收到效果的事情。

㉑ 授有德也：给予人民以恩德和实惠。

㉒ 信：信守，兑现。庆赏：赏赐。“庆”的意思同“赏”。信庆赏，即信守人君所制定的奖赏制度。

㉓ 偷取一时：贪图暂时的眼前利益。

㉔ 威令：威严的、有威信的政令。

㉕ 用备：财用、物资充足。

㉖ 远邪：远离邪恶，不干坏事。

㉗ 轻难（nàn）：轻视困难，勇于赴汤蹈火。

㉘ 不欺其民则下亲其上：不欺骗人民，则人民就会拥戴统治者。

㉙ 分之：对财物进行合理的分配。

㉚ 审：通晓，了解。时：时机，形势。察：考察，调查。用：使用财物。

㉛ 备官：安排配置官吏。

㉜ 缓者：政治上迟钝，落后于形势的人。

㉝ 士：受过教育的，有一定文化、军事知识的人。

治国^①

管子

凡治国之道，必先富民，民富则易治也，民贫则难治也。奚以知其然也^②？民富则安乡重家，安乡重家则敬上畏罪，敬上畏罪则易治也；民贫则危乡轻家，危乡轻家则敢凌上犯禁，凌上犯禁则难治也^③。故治国常富，而乱国常贫。是以善为国者，必先富民，然后治之。

昔者，七十九代之君^④，法制不一，号令不同，然俱王天下者，何也？必国富而粟多也。夫富国多粟生于农，故先王贵之。凡为国之急者^⑤，必先禁末作文巧^⑥。末作文巧禁则民无所游食^⑦，民无所游食则必事农，民事农则田垦，田垦则粟多，粟多则国富。国富者兵强，兵强者战胜，战胜者地广。是以先王知众民、强兵、广地、富国之必生于粟也，故禁末作、止文巧而利农事。今为末作文巧者，一日作而五日食；农夫终岁之作，不足以自食也。然则民舍本事而事末作，舍本事而事末作，则田荒而国贫矣。

不生粟之国亡，粟生而死者霸^⑧，粟生而不死者王^⑨。粟也者，民之所归也；粟也者，财之所归也；粟也者，地之所归也。粟多则天下之物尽至矣。故舜一徙成邑，二徙成都，三徙成国^⑩。舜非严刑罚重禁令，而民归之矣。去者必害，

从者必利也^①。先王者善为民除害兴利，故天下之民归之。所谓兴利者，利农事也。所谓除害者，禁害农事也。农事胜则入粟多，入粟多则国富，国富则安乡重家，安乡重家则虽变俗易习、驱众移民^②，至于杀之而民不恶也。此务粟之功也。

上不利农则粟少，粟少则人贫，人贫则轻家，轻家则易去，易去则上令不能必行，上令不能必行则禁不能必止，禁不能必止则战不必胜、守不必固矣。夫令不必行，禁不必止，战不必胜，守不必固，命之曰寄生之君^③。此由不利农少粟之害也。

粟者，王之本事也^④，人主之大务^⑤，有人之途，治国之道也^⑥。

〔注　解〕

① 《治国》是《管子》中的一篇重要论文。它论证了发展农业对国家的重要性，并提出“治国之道，必先富民，民富则易治”的观点。因此，治理国家，必须首先从“富民”着手。

作者还根据历代治国的经验，提出“民事农则田垦，田垦则粟多，粟多则国富”的主张，要求“禁末作、止文巧而利农事”。此外，还特别强调了粮食对国计民生的意义，认为粮食是“民之所归”、“财之所归”、“地之所归”，加强粮食生产是“王之本事”，“人主之大务”。

这种“富民”、“事农”、“务粟”的经济理论，对后世有很大影响，具有一定的积极意义。

② 奚以知其然也：奚，何以，怎么。何以知道它是这样呢？

③ 凌上犯禁：反抗统治者并触犯法令。

④ 七十九代之君：据姚永概考：“‘七十九代之君’，疑即《封

禅篇》所云‘古者封泰山，禅梁父者七十二家’，‘九’当作‘二’。”（见郭沫若等撰《管子集校》〈下〉第774页。）从夏后氏到周襄王（即管仲生活的年代），总共也不过六十六个帝王。所以，这里实际是泛指历代君主。

- ⑥ 为(wéi)：治理。
- ⑦ 末作文巧：末作，指工商业；文巧，指奢侈品生产。
- ⑧ 粟生而死者霸：死，不灵活，不通达，指没有多余的粮食可作为流通之用。句意是：生产粮食仅能自足的国家，只能称霸。
- ⑨ 粟生而不死者王：生产粮食不仅自足，并且有剩余的国家，才能称王于天下。
- ⑩ 舜一徙成邑，二徙成都，参徙成国：舜第一次迁移，使他居住和管辖的地方扩大为城邑；二次迁移，扩大为较大的城区，（周制有四县为都之说）；三次迁移，扩大为部落国家。意指虞舜为了找到适合农业发展的地方，迁移三次，归附的人日益增多。这里把造成上述现象的原因说成是舜为民除害兴利，所以人民归附他。
- ⑪ 去者：指离开舜的人们。从者：指跟随舜的人们。
- ⑫ 变俗易习、驱众移民：改革风俗习惯，使用调遣人民。
- ⑬ 寄生之君：依赖他人生活不能自立的君主。
- ⑭ 王之本事：帝王的根本大事。
- ⑮ 人主之大务：君主的重要职责。
- ⑯ 有人之途：取得民心的方法。

国 蓄^①

管 子

国有十年之蓄，而民不足于食，皆以其技能望君之禄也^②。君有山海之金^③，而民不足于用，是皆以其事业交接于君上也^④。故人君挟其食，守其用^⑤，据有余而制不足。故民无不系于上也。

五谷食米，民之司命也^⑥。黄金刀币，民之通施也^⑦。故善者执其通施^⑧，以御其司命^⑨，故民力可得而尽也。

夫民者亲信而死利，海内皆然；民予则喜，夺则怒，人情皆然。先王知其然，故见予之形，不见夺之理^⑩，故民爱可洽于上也^⑪。征籍者，所以强求也^⑫；租税者，所虑而请也^⑬。王霸之君^⑭，去其所以强求，发其所虑而请^⑮，故天下乐从也。利出于一孔者^⑯，其国无敌；出二孔者，其兵不诎^⑰；出三孔者，不可以举兵；出四孔者，其国必亡。先王知其然，故塞民之羡，隘其利途^⑱，故予之在君，夺之在君，贫之在君，富之在君，故民之戴上如日月，亲君若父母。

凡将为国，不通于轻重，不可为笼以守民^⑲。不能调通民利，不可以语制为大治^⑳。是故万乘之国有万金之贾，千乘之国有千金之贾。然者何也？国多失利^㉑，则臣不尽其忠，士不尽其死矣。岁有凶穰^㉒，故谷有贵贱；令有缓急^㉓，故物